



马来西亚  
华文独立中学  
辅导工作手册

马来西亚董教总全国华文独中工委

2008年1月1日

出版：马来西亚华校董事联合会总会（董总）

United Chinese School Committees'  
Association of Malaysia (UCSCAM)

Lot 5, Seksyen 10, Jalan Bukit,  
43000 Kajang, Selangor D.E.,  
Malaysia.

Tel: 603-8736 2337 Fax: 603-8736 2779

WebSite: <http://www.djz.edu.my>

印刷：联合印务公司

Syarikat Percetakan Lian Hup

No7, Jalan SR7/11,

Serdang Raya,

43300 Seri Kembangan,

Selangor D.E. Malaysia.

Tel: 603-8948 1698

# 目 录

● 前言 .....	02
●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辅导工作办法》 条文 .....	05
●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辅导工作办法》 条文说明 .....	10
● 学校辅导工作伦理守则 .....	23
● 独中学生辅导资料卡 (A 卡) .....	28
● 独中学生辅导资料卡 (B 卡) .....	30
● 独中辅导工作年度自评表 .....	32
● 附 录:	
1. 第二届学生事务局辅导委员介绍	P.37
2. 2007 辅导嘉年华与会者名单	P.38
3. 《2007 年全国华文独中辅导工作》问卷调查结果	P.43
4. 全国独中通讯资料	P.56
5. 辅导咨询机构	P.72

# 前言

推广学校心理辅导已成了世界教育改革的新趋势，无疑，独中教育也应跟上这一改革的时代潮流。在心理辅导教育发达的国家，学校心理辅导工作已有专业的规范、有各学派的理论作为基础，有明确的辅导目标、原则和方法、有政府提供雄厚的资金等。反观我国的独中辅导教育，尽管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不少学校已开始推展辅导工作，惟其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至今仍然停留在初级阶段。《独中教改纲领》提及，“学校的德育工作必须重新思考积极性与整体性的问题”，辅导工作虽不等同于德育工作，但现阶段同样需要重新思考其积极性与整体性，以利未来的发展。

根据 2007 年董总学生事务局对学校辅导工作的调查结果显示，尚有 31% 的学校没有设置辅导工作专责单位。而即使设有辅导处的独中，能执行的辅导工作多以资料性工作为主，以致发挥的辅导功能有限。从调查得知，由于各区域的独中各自为政，因此学校辅导的规范与模式缺乏统一，不仅采用的方式、内容、单位名称等五花八门，有的连辅导本身在学校中的合法性都无法确定。普遍上，独中辅导工作目前

存在的问题例如：有的学校把升学辅导工作等同于辅导工作、有的学校辅导老师没有受过必要的专业训练、有的学校没有设置专任辅导教师、有的学校认为辅导只是辅导教师的事，与其他人员无关、甚至还有学校走入误区，认为辅导只是针对少数有问题的学生，重视补救性工作，轻忽预防性工作。从上述情况来看，整体上独中辅导的理论、内容、方法、资料、师资队伍、组织架构等还没有清晰的目标和规范的管理。

独中辅导自 1986 年以来，至今仍缺乏明确的要求和可操作性的规定，这对于未来要走上专业化、正规化的发展道路是非常不利的。毕竟学校辅导是一个系统的工作，必须有明确的目标原则、适当的内容方法、一定的组织架构、基本的软硬體设施，并经整个学校教职人员的通力合作，才能彰显辅导功能。而目前棘手的情况是，各独中的辅导工作大多缺乏制度上的保证，因而在工作的推展上往往出现重重困难，包括人材不足、流失与设施上的匮乏。因此，现阶段迫切需要对独中辅导的目标、主要任务、实施途径、实施内容、师资队伍等建立规范。《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辅导工作办法》的制定则因应了上述的需求。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辅导工作办法》的拟定是持续推展专业化独中辅导工作的助力，办法中指示了独中辅导的目标，指定独中辅导的实施要领，规范辅导工作等。我们期待《独中辅导工作办法》的制定能使得独中辅导的对象、内容、目标也能相应地出现良性的变化。例如，辅导对象由单纯面向心理行为问题的学生扩大到全体学生；辅导内容由升学辅导扩展为生活辅导、学习辅导和生涯辅导；辅导工作由辅导教师扩展到全体教职员，并结合成辅导网络；辅导教师的专业素质有所提高，以保证工作质量等。

在“2007年全国华文独中辅导嘉年华”的大会上，特别针对《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辅导工作办法》进行讨论，当时约70位与会者（名单请参阅附录2）不吝提出建议、意见、想法等，为本办法的产生贡献了巨大的力量。未来希望独中的辅导工作发展，能以此蓝本作为基础出发，更期待《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辅导工作办法》的诞生，能把独中辅导带到下一个里程碑。

##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辅导工作办法》

### 条文

（20070413 初拟、20070414 辅导委员会会议修订、20070529 辅导嘉年华会议讨论，20070623 辅导委员会会议修订，20071103 辅导委员会会议通过）

#### 第一章 总则

- 第一条 董教总全国华文独中工委（以下简称“本会”）为使华文独立中学（以下简称“独中”）落实学生辅导工作，特订定《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辅导工作办法》（以下简称“本办法”）。
- 第二条 独中辅导应以全校学生为对象，就其身心发展之特质，协助其适性发展。
- 第三条 校长及全体教职员均负辅导之责任，透过各处室人员与辅导相关人员合作，并与家长及社会资源充分配合，对学生实施辅导工作。
- 第四条 独中辅导工作之目标在于协助学生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适当的学习态度与方法，并能了解自我、环境和资源，以利学生规划其生涯。

第五条 独中辅导工作范围如下：

- 一、生活辅导。
- 二、学习辅导。
- 三、生涯辅导。

第六条 独中辅导处应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工作进度及经费预算，并经由学校行政会议通过与实践。

## 第二章 辅导行政

第七条 独中应设置辅导工作专责单位，定名为辅导处。

第八条 独中应设置辅导教师办公室、辅导空间（如谘商室、团辅室等）场所。

第九条 独中应制定辅导行政组织章程，明列学校辅导工作、辅导主任、辅导教师等的职责范围，以利校内辅导工作的推展。

第十条 独中辅导处应按学校规模、学生人数等具体情况设置辅导主任和辅导教师，并视学校条件要求其专业资格，其中辅导主任以专任为原则。辅导教师若不具辅导或相关专业背景者，须加强相关的辅导培训。

第十一条 学生人数少于 500 人的独中，应至少设置一名辅导教师。每 500 人增置一人，其设置的辅导教师中至少要有一名专任辅导教师。若未能设置专任辅导教师，学校之辅导行政等工作由校长负责之。

第十二条 独中专任辅导教师的授课节数每周不应超过 15 节，以利从事学校辅导工作。

## 第三章 辅导要项

第十三条 独中辅导工作应包括下列事项：

- 一、制定年度辅导工作计划与进度。
- 二、建立与管理学生辅导资料。
- 三、提供生活、学习、生涯三大层面的相关活动与课程。

第十四条 独中实施生活辅导工作宜进行下列事项：

- 一、实施个别辅导或团体辅导，以协助学生达致自我了解、探索与成长。
- 二、办理新生、住宿生、插班生等的辅导，以协助学生适应团体生活。
- 三、了解与处理学生的不适应行为。
- 四、了解与处理学生的心理问题，包括精神疾病等，必要时应转介予专业心理与精神机构。
- 五、策划与执行其他有关生活之辅导工作。

第十五条 独中实施学习辅导工作宜进行下列事项：  
一、进行学生学习困扰的调查与处理。  
二、进行学习态度与方法的辅导。  
三、对特殊学生进行辅导。  
四、对低成就学生进行辅导。  
五、策划与执行其他有关学习之辅导工作。

第十六条 独中实施生涯辅导工作宜进行下列事项：  
一、举办生涯辅导的系列活动，如讲座、生活营、教育展等。  
二、提供升学咨询和辅导，以协助学生了解升学之意义及其途径，并作升学之准备。  
三、提供就业咨询和辅导，以协助学生了解就业之意义及其途径，并作就业之准备。  
四、进行高中选科辅导，以协助学生了解各科之学习目标、学习内容等。  
五、进行高三统考选科辅导，以协助学生了解选科方式，并认清不同选科组合之目标与原则。  
六、策划与执行其他有关生涯之辅导工作。

#### 第四章 辅导实施方式

第十七条 独中辅导工作可以透过课程教学、咨询、个别辅导、团体辅导、测验实施、个案研讨等方式进行。

第十八条 独中辅导教师应依实际需要对学生实施合适的心理测验与量表，惟施测者及解释者须经过相关的培训。

#### 第五章 辅导评鉴

第十九条 独中辅导工作应于每学年结束时由辅导主任进行工作评鉴与资料存档，以利自我评估、藉以改进，并逐步完善校内辅导工作。

第二十条 学校若无设置辅导主任，评鉴工作则由校长负责之。

第二十一条 独中应于每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由本会发出的“独中辅导工作年度自评表”之副本，以利本会存档并掌握独中辅导工作的发展情况，作为本会进行独中辅导工作评鉴之参考依据。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办法经由董总学生事务局辅导委员会会议决通过，修正时亦同。

参考文献：

《台湾省高级中学教学辅导丛书——辅导工作实务手册》，1995，台湾省政府教育厅。

#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辅导工作办法》

## 条文说明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董教总全国华文独中工委（以下简称“本会”）为使华文独立中学（以下简称“独中”）落实学生辅导工作，特订定《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辅导工作办法》（以下简称“本办法”）。

说  
明

1. 独中辅导在 1986 年起步，当初乃是借鉴台湾的教育模式将辅导工作的概念、辅导体制的设置、辅导课程等引进独中。然而，回顾 22 年来独中辅导工作的发展却不尽人意。目前各个独中的辅导工作成效参差不齐，而独中工委迄今为止也尚未制订任何有关独中辅导工作应有的标准、实施内容、实施细则等。因此在现有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独中辅导工作显得更为迫切和重要。
2. 本办法的制订旨在克服独中辅导工作因缺乏指南和依据所引发的种种问题。本办法说明了辅导工作的内容、范围、工作办法等，使独中辅导工作能更加结构化和系统化，为完整的独中辅导体系奠定基础。

**第二条** 独中辅导应以全校学生为对象，就其身心发展之特质，协助其适性发展。

说  
明

教育与辅导实为一体，学生即是教育的主体，辅导当然也是以全体学生为对象。一般学校辅导工作往往都较偏重于事后补救工作，然而这种方式不但较为被动，并且不能因应学生层出不穷的各类问题。辅导并非只是针对偏差行为或适应不良的学生，而应是照顾每位学生的生理、心理、个性发展等，以期引导每位学生都能适性发展。

**第三条** 校长及全体教职员均负辅导之责任，透过各处室人员与辅导相关人员合作，并与家长及社会资源充分配合，对学生实施辅导工作。

说  
明

1. 师长在学生的成长过程中具有重要的影响力。师长的身教和言教在潜移默化中直接或间接影响学生的生活、学业、生涯等各方面。因此，辅导工作应是全校师长共同参与的。每位师长都有责任去了解学生的思想、行为、学业、身心发展等，以协助其适性发展。
2. 全校教师对每一位学生都负有辅导的责任。学校各处室人员、班导师、科任教师等都需要与辅导教师密切联系，以相互配合来进行辅导工作，如此方能发挥辅导的最大功能。
3. 对于中学生而言，由于大部分时间都在学校及家庭，其问题也主要发源于学校及家庭，所求助的对象也不外乎是周遭的人员，如导师、家长或邻近的社区资源。因此学校辅导工作还需涉及家庭、社区等领域，需要其他人员的共同参与，方能解决问题。

<b>第四条</b>	<b>独中辅导工作之目标在于协助学生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适当的学习态度与方法，并能了解自我、环境和资源，以利学生规划其生涯。</b>
说明	辅导的目的在于促使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以完善学校教育之功能。独中辅导应协助每位独中学生学会生活、学会学习、学会相处、学会成长并最终能自我实现。
<b>第五条</b>	<b>独中辅导工作范围如下：</b>
	一、生活辅导。 二、学习辅导。 三、生涯辅导。
说明	学生在成长过程中，其生活、学习活动及未来的生涯规划等都是辅导工作的范围。因此学校辅导工作主要以生活辅导、学习辅导及生涯辅导三个领域为主。
<b>第六条</b>	<b>独中辅导处应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工作进度及经费预算，并经由学校行政会议通过与实践。</b>
说明	学校对于辅导工作的统整规划及行政措施将影响其实际运作及工作绩效，因此辅导工作需要行政上正规化。有关的年度计划、作业程序、执行内容、经费筹措等都需要在学校政策上获得认同，以得到各方面资源的协调配合，方能回应第三条辅导工作办法。

## 第二章 辅导行政

<b>第七条</b>	<b>独中应设置辅导工作专责单位，定名为辅导处。</b>
说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辅导工作具有专业的需求，若无独立负责的单位，辅导工作很容易流于形式，以致功能不彰。因此，学校需要设立专门负责辅导工作的单位，并在学校行政体系中明确定位，方能在校内有效地推展有关工作。</li> <li>2. 目前各独中可依个别需要及校务发展设立不同名称的辅导单位，在行政沟通等方面造成模糊和不确定性，因此建议独中辅导的行政单位统一用名为“辅导处”，以利行政沟通，并提升辅导的专业发展与定位。</li> </ol>
<b>第八条</b>	<b>独中应设置辅导教师办公室、辅导空间（如谘商室、团辅室等）场所。</b>
说明	由于辅导的伦理原则，因此需要有独立的空间来进行个案等辅导工作，过程中不应受到其他人、事、物的干扰。有关伦理原则可参考本会拟定之“华文独中学校辅导工作的伦理原则”。
<b>第九条</b>	<b>独中应制定辅导行政组织章程，明列学校辅导工作、辅导主任、辅导教师等的职责范围，以利校内辅导工作的推展。</b>
说明	辅导行政组织章程可以明确辅导在学校内的定位，清楚说明辅导工作的内容、辅导教师



的职责等。若无行政组织章程的依据，学校辅导由于定位不清，容易导致辅导教师角色模糊，辅导工作也仅流于形式，而无法发挥辅导应有的效果。

**第十条** 独中辅导处应按学校规模、学生人数等具体情况设置辅导主任和辅导教师，并视学校条件要求其专业资格，其中辅导主任以专任为原则。辅导教师若不具辅导或相关专业背景者，须加强相关的辅导培训。

说  
明

1. 目前独中辅导教师具有辅导专业背景者不足半数（根据 2007 年的调查，请参阅附录 3），部分学校或辅导教师本身仅将辅导定位在行政工作上，而未能执行更多的辅导任务，致使实际的辅导功能不彰。
2. 辅导是一种助人的专业，需要有专业的知能与技术。辅导人员是辅导工作的主要执行者，其专业学识必将影响辅导工作的品质。由于上述的专业性及独特性，我们期待独中辅导教师都必须具备辅导等相关专业资格。
3. 目前辅导领域的专业人力资源是非常有限的，远远不足以因应独中对专业辅导教师的需求，因此许多学校的辅导教师一职是由导师、科任教师等来兼任。这样的人力安置一方面显示出学校对于辅导工作的认同与重视，是可喜的；但另一方面有关学校也必须加强对非专业辅导教师的培训（校内培训或参加由本会举办之培训活动），以提升专业内涵与能力，真正落实辅导工作。

**第十一条** 学生人数少于 500 人的独中，应至少设置一名辅导教师。每 500 人增置一人，其设置的辅导教师中至少要有一名专任辅导教师。若未能设置专任辅导教师，学校之辅导行政等工作由校长负责之。

说  
明

1. 目前独中平均约 1260 名学生配置一名专任辅导老师（根据 2007 年的调查）。在美国是 285 名学生配一名辅导老师、台湾国中每十五班（一班 35 人）设置一名辅导老师及我国国民中学每 500 人配置一名辅导老师。相比之下，独中的辅导教师与学生的比例实在太高，势难以提供周全的辅导服务，因此有必要降低比例以使更多的学生受到辅导照顾。
2. 为推进辅导工作，学校需设置一位专任辅导教师，负责策划与联络工作，再将各年级的辅导工作交由部分教师兼任。专任辅导教师负责主持与策划并协助各教师从事辅导工作，既可保证了专业性，同时又能带动学校很大一部分的教师参与、共同推进辅导工作。
3. 学校若未能设置专任辅导教师，则需要由校长来负责一般辅导行政工作，例如建立与管理学生辅导资料、升学申办手续等。

**第十二条** 独中专任辅导教师的授课节数每周不应超过 15 节，以利从事学校辅导工作。

说  
明

目前辅导老师的授课节数多为 16-20 节，或 21-25 节（根据 2007 年的调查，请参阅附录 3）。辅导老师授课量多，又需兼顾行政工作、个案辅导、举办活动等，以致无暇从事

个案辅导，而其他预防性辅导工作更难以实施，辅导功能难以彰显。

### 第三章 辅导要项

#### 第十三条 独中辅导工作应包括下列事项：

- 一、制定年度辅导工作计划与进度。
- 二、建立与管理学生辅导资料。
- 三、提供生活、学习、生涯三大层面的相关活动与课程。

说  
明

1. 学校需要系统地安排辅导工作，辅导工作计划即是落实学校辅导工作的重要一环。辅导工作计划必须具有前瞻性和延续性，得在顾及学校的特色与实际情况下，订立明确目标和具体计划，依既定目标和计划，按部就班加以执行、落实。
2. 辅导资料是对学生进行辅导时的重要依据，其有助于相关人员了解学生的身心、学业、行为、家庭环境等。学生辅导资料的建立和管理是学校辅导必要的工作之一，有关内容可参考本会拟定之“独中学生辅导资料卡”。为协助学校建立学生辅导资料，并促进各个独中学生辅导资料卡的规范化，本会提供有关资料卡的形式、内容等的参考模式。规范化的资料建立也有利于学校之间学生辅导资料的转介，例如当学生转校时。
3. 回应第五条辅导工作办法，学校辅导需展开生活、学习及生涯三大领域的工作，通过课程或活动形式协助学生发展人际关

#### 第十四条 独中实施生活辅导工作宜进行下列事项：

- 一、实施个别辅导或团体辅导，以协助学生达致自我了解、探索与成长。
- 二、办理新生、住宿生、插班生等的辅导，以协助学生适应团体生活。
- 三、了解与处理学生的不适应行为。
- 四、了解与处理学生的心理问题，包括精神疾病等，必要时应转介予专业心理与精神机构。
- 五、策划与执行其他有关生活之辅导工作。

说  
明

1. 生活辅导涵盖了学生的全部生活，以帮助学生学习生活知能、增进生活适应能力、培养学生良好德行等。
2. 新生、插班生面临环境的转换，辅导教师需要协助其认识新环境并适应团体生活。此外，辅导教师需协助住宿生学习自我规范、遵守团体纪律等以适应住宿生活。
3. 处于青少年阶段的中学生，容易出现情绪、行为、心理等的不适应问题。辅导教师需要主动发现问题，并针对个别需要提供必要的协助，以减少学生的不适应行为。

<b>第十五条</b>	<b>独中实施学习辅导工作宜进行下列事项：</b>
	一、进行学生学习困扰的调查与处理。 二、进行学习态度与方法的辅导。 三、对特殊学生进行辅导。 四、对低成就学生进行辅导。 五、策划与执行其他有关学习之辅导工作。

说  
明

学习辅导的目的是增进学生对学习生活的适应、协助学生澄清学习目标，并培养优良的学习态度、习惯、方法等。辅导教师可以通过调查主动发现学生的学习困扰，并与导师、相关教师等合作，配合个别差异及引用有效的学习策略协助学生解决问题，以获得最佳的学习成就。

<b>第十六条</b>	<b>独中实施生涯辅导工作宜进行下列事项：</b>
	一、举办生涯辅导的系列活动，如讲座、生活营、教育展等。 二、提供升学咨询和辅导，以协助学生了解升学之意义及其途径，并作升学之准备。 三、提供就业咨询和辅导，以协助学生了解就业之意义及其途径，并作就业之准备。 四、进行高中选科辅导，以协助学生了解各科之学习目标、学习内容等。 五、进行高三统考选科辅导，以协助学生了解选科方式，并认清不同选科组合之目标与原则。 六、策划与执行其他有关生涯之辅导工作。

说  
明

- 生涯辅导是协助学生规划自己的生涯，以期能对未来做出最好的准备与适应。具备足够生涯成熟度的学生在面临生涯抉择时，例如在高中选科、升学、就业时，即有能力为自己做决定，并能做出最合适的抉择。目前独中辅导工作主要着重于升学辅导，但升学非所有独中生的选择。随着知识多元化、社会重视全人发展的趋势，升学辅导已经不能满足学生自我发展的需求。丰富务实的自我认识才是学生发展的更重要基础，才能使学生在获得更完整的协助。因此一套好的生涯辅导系统，需涵盖认识自我、认识环境与认识资源等更重要的课题。
- 在提供升学辅导时，辅导教师需协助学生认识自身条件、认识学校科系、选择升学目标；在提供就业辅导时协助学生认识自身条件、认识工作、进而确定职业目标。
- 辅导教师需协助学生能按自己的能力、兴趣等进行高中选科，以选择适当的课程，顺利完成学业。如果学生选科后不能适应，则需要了解与处理其不适应行为。
- 独中高三统考具有不同的选科组合，可直接影响学生未来的升学去向。因此辅导教师需要协助学生了解有关资讯，以免日后的升学受影响。

## 第四章 辅导实施方式

**第十七条** 独中辅导工作可以透过课程教学、咨询、个别辅导、团体辅导、测验实施、个案研讨等方式进行。

说明

辅导工作依各校的条件、学生的特质、需要等，通过多元的途径来实施。其服务形式可以包括个别辅导、小团体辅导、主题辅导与工作、测验的实施与解释等；其服务对象甚至可以扩大到教师以及家长，为他们提供辅导服务。

**第十八条** 独中辅导教师应依实际需要对学生实施合适的心理测验与量表，惟施测者及解释者须经过相关的培训。

说明

1. 心理与教育测验的目的主要是为学生辅导提供信息与服务。然而，由于华文独中尚未发展出本身的心理测验与量表、而目前所使用的国外测验也未建立本地区的常模，因此在辅导过程中不能随意使用心理测验与量表。
2. 辅导教师在必要的情况下才对学生施测，而且施测者及解释者必须受过专业的指导与训练，以正确使用测验结果对学生进行客观的分析与解释，避免违背心理与教育测验的原则而在无意间伤害学生。

## 第五章 辅导评鉴

**第十九条** 独中辅导工作应于每学年结束时由辅导主任进行工作评鉴与资料存档，以利自我评估、藉以改进，并逐步完善校内辅导工作。

说明

1. 为使独中辅导工作得以落实与不断成长，评鉴在辅导工作中可说是非常重要且不可忽略的一环。通过衡量目标的正确性、计划的可行性、执行的确实性等，可以证明辅导工作的绩效、改善实施过程中的缺失，有助于调整来年的工作方向。
2. 妥善保管辅导资料是应尽的辅导职责。当有关教师调动工作或离职时，完整的资料存档将有助于保持学校辅导工作的连续性。

**第二十条** 学校若无设置辅导主任，评鉴工作则由校长负责之。

说明

学校若未有条件设置专任辅导教师，则由校长来负责评鉴工作，以评估校内辅导工作的执行情况、工作绩效等。

**第二十一条** 独中应于每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由本会发出的“独中辅导工作年度自评表”之副本，以利本会存档并掌握独中辅导工作的发展情况，作为本会进行独中辅导工作评鉴之参考依据。

说明

本会学生事务局应每年进行独中辅导评鉴工作，评估整体独中辅导工作的发展情况（不进行学校之间的个别比较），并将有关评估

结果公布，让学校了解一年来整体独中辅导工作的发展与成效。有关的评鉴在于促使独中辅导工作能得以落实并朝着专业化方向做出改善。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办法经由董总学生事务局辅导委员会会议决通过，修正时亦同。

说明 全国华文独中工委委任数名独中辅导教师、相关专业人员为学生事务局的辅导委员，以对独中辅导工作的发展提供咨询、支援、协助执行决策等。本办法得经辅导委员会讨论、修正，以通过实施。

## 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 学校辅导伦理守则

### 前言

为提升华文独立中学（简称“独中”）辅导工作的专业品质，并保障学生接受辅导的权益，董总学生事务局辅导委员会拟定《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学校辅导伦理守则》，以作为辅导教师进行辅导工作时的参考。

守则中提及之“当事人”，意思指主动或被动前来寻求协助的学生。

### 1. 个案辅导

- 1.1 辅导的主要目的在于协助当事人成长、发展，培养其解决问题的能力。
- 1.2 辅导教师应根据当事人的需要、能力及身心状况，提供适当的辅导方案。
- 1.3 辅导教师应与当事人共同拟定辅导目标、行为改变方法、问题解决方案等，不能代替或擅自为当事人做决定。
- 1.4 辅导教师应尊重当事人的隐私权和价值观，不得强迫其表露隐私或强制接受辅导教师的价值观。
- 1.5 辅导教师不得因性别、种族、宗教信仰、性别取向、社经地位等歧视当事人。

- 1.6 辅导教师必须保护并尊重当事人，严格遵守保密原则。
- 1.7 保密原则的特殊情况：判断当事人的行为将危及其本人或他人时，应即时向相关人员及单位（如家长、校长等）提出预警以避免伤害。在不伤害当事人的原则下，提供客观的资料。
- 1.8 在 1.7 的特殊情况下，可不经当事人同意召开个案研讨会议，惟与会者必须为当事人负保密的责任。
- 1.9 有重大问题或需要做重要抉择时，应征得当事人家长或监护人的同意，在保密原则下与相关人员沟通，共同解决问题。

## 2. 团体辅导

- 2.1 进行团体辅导时（如小团体辅导、班级辅导），辅导教师应熟悉带领过程，操作技巧。
- 2.2 辅导教师应注意学生的素质和特质，慎重选择合适的课程和活动内容，避免可能导致学生身心受创的活动。
- 2.3 进行团体辅导时，应告知学生有关目的，并与学生共同订定团体守则、行为规范，以免对团体造成不利影响。

- 2.4 团体进行过程中，辅导教师应告知学生保密的重要性，并告诉学生可以为自己设定公开隐私的限度。

## 3. 心理测验与量表

- 3.1 辅导教师实施或运用测验与量表前，应接受必要的专业训练。
- 3.2 辅导教师应慎重选用测验与量表，评估其实用性，并能对测验结果进行分析及解释。
- 3.3 辅导教师应在施测前告知当事人测验的性质、目的及结果的运用。
- 3.4 辅导教师在解释测验资料时应力求客观，并且应配合其它测验结果或测验以外的资料做解释。

## 4. 辅导教师的专业与伦理

- 4.1 辅导教师应具备辅导的专业知能。
- 4.2 辅导教师应不定时接受辅导专业的培训，以提升辅导品质。

- 4.3 辅导教师应尊重当事人有接受辅导的权利，不能予以歧视或拒绝。辅导教师亦不能强制当事人接受辅导，除非当事人的行为将危及其本人或他人时。
- 4.4 辅导教师不可对当事人做语言或行为的骚扰。
- 4.5 辅导教师有责任撰写个案的辅导记录（如学生辅导资料 B 卡）并存档。
- 4.6 辅导教师应妥善保管辅导资料，包括个案的辅导资料卡、辅导记录、测验资料等。
- 4.7 未经当事人同意，辅导资料不得外泄。其他人员包括班导师、助理等，若有机会接触辅导资料时，应告知他们必须为当事人负保密的责任。如果作为学术研究之案例，务必匿名之，以不伤害当事人为原则。
- 4.8 辅导教师应对个人的身心状况提高警觉，若发现自己身心状况欠佳，不宜从事辅导时，应暂停辅导服务，或予以转介。
- 4.9 辅导教师应了解本身的辅导专业知能的水平，避免接受超出个人专业能力的个案，必要时应予以转介。

## 5. 转介

- 5.1 辅导教师认为个人不适合对当事人进行辅导，或其辅导问题超出自身能力之外时，应善用环境资源（如家庭、同事等）来解决问题，或将其转介给其他的辅导人员。
- 5.2 辅导教师应熟悉转介资源，以作适当的转介。
- 5.3 转介之前必须获得当事人的同意。

### 参考文献:

中国辅导学会《中国辅导学会谘商专业伦理守则》

## 第二届 [2006-2008] 学生事务局辅导委员介绍

说明：董教总全国华文独中工委学生事务局辅导委员会简称“辅导委员会”，致力于独中辅导教育之推动、研究与专业化发展。委员任期为 2 年，由学生事务局委员委任各区域独中辅导主任、资深辅导教师、辅导专业人士出任。

姓名	现职	最高学历
*蔡秀琴	马六甲培风中学 辅导主任	国立台湾师范大学 教育心理与辅导学系学士
李燕玮	沙巴斗湖巴华中学 生活辅导主任	国立台湾大学心理学系学士
李善慧	巴生中华独中 辅导主任	国立彰化师范大学 辅导与谘商学系学士
熊雪娟	巴生滨华中学老师	国立台湾师范大学 教育心理与辅导学系学士
郭富美	吉隆坡循人中学 辅导主任	马来亚大学辅导硕士
陈逸枫	大山脚日新独中 升学辅导助理	淡江大学大众传播系学士
林秋蕊	麻坡中化中学 辅导老师	国立彰化师范大学 辅导与谘商学系学士
陈如湘	新纪元学院辅导与 谘商心理学系主任	马来西亚博特拉大学 理科硕士 (主修辅导与谘商)
包克冰	新纪元学院辅导与 谘商心理学系讲师	中国浙江大学 心理与行为科学硕士

\* 者为主任委员

## 2007 辅导嘉年华与会者名单

日期：2007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二）

时间：0830-1300

地点：福隆港

“2007 年全国华文独中辅导嘉年华”特别针对《马来西亚华文独立中学辅导工作办法》进行讨论。以下为当时参与讨论与会者名单。与会者不吝提出建议、意见、想法等，为本办法的产生贡献了巨大的力量。

序	单位	姓名	性别	职称
<b>柔甲</b>				
1	麻坡中化中学	孙秀燕	女	辅导主任
2		林丽蓉	女	辅导老师
3		林秋蕊	女	辅导老师
4	居銮中华中学	郑雅君	女	学务处助理
5		汤秋凤	女	学务处助理
6		黄德成	男	学务处助理
7	峇株华仁中学	叶美霞	女	辅导老师
8	新文龙中华 独立中学	林雅福	女	训导委员
9	笨珍培群 独立中学	王淑霞	女	辅导主任
10		蔡清碧	女	辅导助理
11	新山宽柔中学	林维钦	男	生活辅导处 副主任
12		张龙岳	男	教务处助理



13		丘美莲	女	英文教师
14	宽柔中学 古来分校	王书乙	女	教师
15		张诗莉	女	教师
16	马六甲培风中学	蔡秀琴	女	辅导主任
<b>雪隆森</b>				
17	吉隆坡循人中学	郭富美	女	辅导主任
18		陈筱芹	女	辅导老师
19		张慧娴	女	地理老师
20		卓秋霞	女	历史老师
21	吉隆坡坤成 女子中学	张丽英	女	辅导主任
22		吴结仪	女	辅导老师
23	吉隆坡尊孔 独立中学	李晓芬	女	辅导主任
24		赵秀雯	女	辅导助理
25	吉隆坡中华 独立中学	叶天送	男	第一副校长 (督导辅导处)
26		黄淑清	女	历史教师兼 辅导老师
27		叶秀清	女	华文教师兼 辅导老师
28	巴生滨华中学	熊雪娟	女	辅导老师
29	巴生兴华中学	陈爱珠	女	舍监
30		李辉祥	男	辅导处助理
31		郭朔铄	男	宿舍生活辅 导老师
32		张速匀	女	教师
33	巴生中华 独立中学	李善慧	女	辅导主任

<b>吡叻</b>				
34	曼绒南华 独立中学	林玉英	女	辅导老师
35	金宝培元 独立中学	刘婉冰	女	辅导主任
36		郭舒薇	女	教师
37		蔡毓雁	女	文史教师
38		洪忠明	男	英文教师
39	安顺三民 独立中学	陈修明	男	班主任
40	江沙崇华 独立中学	潘秀莉	女	华文主任
<b>北马</b>				
41	吉兰丹中华 独立中学	钟汉源	男	辅导处副主 任
42	大山脚日新 独立中学	陈逸枫	女	辅导副主任
43		刘丽清	女	辅导处助理 (生活组)
44	檳城韩江中学	李传芳	女	图书馆兼升 学辅导主任
45	檳城钟灵 独立中学	张莉晶	女	辅导主任
46		黄君仪	女	老师
47	檳城菩提 独立中学	庄意添	男	训导老师
48		柳凯云	男	辅导老师
49		黄来兴	男	辅导老师

<b>砂拉越</b>				
50	古晋中华 第一中学	杨月玲	女	辅导主任
51		陈亮文	女	副训导主任
52	诗巫黄乃裳中学	余燕菁	女	教务主任
53		陈惠星	女	教师
54	美里培民中学	李松平	女	辅导主任
55		黎玉凤	女	教师、辅导 老师
<b>沙巴</b>				
56	沙巴崇正中学	郑宝维	男	辅导处主任
57	斗湖巴华中学	李燕玮	女	生活辅导主 任
58		王玉瑞	女	辅导老师
59	古达培正中学	黄心仪	女	教师
<b>新纪元 学院</b>				
60	新纪元学院	陈如湘	女	新纪元学院 辅导与谘商 心理学系主 任
61		李志祥	男	新纪元学院 辅导与谘商 心理学系讲 师

62		陈渭璇	女	新纪元学院 辅导与谘商 心理学系执 行员
63	特邀嘉宾	陈金燕	女	国立彰化师 范大学辅导 与谘商学系 教授
64	董总	梁胜义	男	学生事务局 行政主任
65		陈利群	女	人力资源局 行政主任
66		吴启铭	男	助理专员 / 辅导
67		蔡福花	女	助理专员 / 辅导
68		包克冰	女	助理专员 / 辅导
69		王吟欣	女	助理专员 / 升学
70		谢玉梅	女	助理 / 升学

## 《2007 年全国华文独中辅导工作》问卷调查结果

## 壹、问卷结构与分析说明

## 一、 问卷的填写对象

A 卷：学校必填；由校长、辅导主任、辅导老师或有处理辅导工作的老师其中一人填答。

B 卷：凡有处理辅导工作的老师填答，可选择以匿名的方式填写。学校若无人处理辅导工作则免填。

## 二、 问卷结构与内容

## (一) A 卷 - 学校辅导工作概况调查

题项	题号、题数	内容、目的
A1 学校基本资料	A1-1 至 A1-3 (3 题)	学校名称、学生人数
A2 辅导处基本资料	A2-1 至 A2-7 (7 题)	辅导处的设置与行政架构等
A3 辅导工作人员结构	A3 至 A3 (1 题)	辅导人员结构
A4 一般辅导工作	A4-1 至 A4-17 (17 题)	1. 了解该校推展有关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 2. 有关人员（校长或辅导老师等）认为有关辅导项目对该校的辅导工作而言是否重要。
A5 生活辅导工作	A5-1 至 A5-9 (9 题)	
A6 生涯/升学辅导工作	A6-1 至 A6-10 (10 题)	
A7 学习辅导工作	A7-1 至 A7-6 (6 题)	

## 问卷分析要点

分析独中辅导处的基本情况

分析目前辅导工作的概况；  
分析哪些工作项目是独中辅导工作的重要内容

## (二) B 卷 - 学校辅导工作意见调查

题项	题号、题数	内容、目的
B1 个人资料	B1-1 至 B1-16 (16 题)	1. B1-1 至 B1-8 了解辅导老师背景 2. B1-9 至 B1-16 了解辅导老师的工作状况
B2 困难与改善	B2-1 至 B2-12 (12 题)	辅导老师遇到的困难及其期待
B3 对辅导工作推展的意见	B3-1 至 B3-4 (4 题)	辅导老师对一些辅导工作推展的看法
B4 授课节数	B4-1 至 B4-4 (4 题)	1. 了解辅导老师的授课量以关注辅导老师的教学负荷 2. 了解辅导老师的工作量以关注辅导老师承担的非关辅导的行政工作 3. 了解学校目前的师生比例情况以提出独中辅导老师与学生的合理比例
B5 行政工作	B5-1 至 B5-3 (3 题)	
B6 师生比例	B6-1 至 B6-3 (3 题)	
B7 个人心理	B7-1 至 B7-3 (3 题)	以了解辅导老师对推行辅导工作的满意度、承受的压力及成就感

分析辅导老师的背景与工作概况

分析目前辅导老师的困难及期待

分析辅导老师对有关项目的看法

分析目前辅导老师的心理状况

## 贰、问卷调查结果报告

### 前言

根据 2007 年的调查，独中普遍上仍然面对没有专职的辅导教师名额编制、没有健全的辅导行政组织、缺乏专业人员、缺乏辅导经费等问题，这些都是辅导工作迈向专业化的障碍。《华文独中辅导工作办法》的制订，旨在克服独中辅导工作的发展因缺乏指南和依据所引发的种种问题，使独中辅导工作得以落实，并朝着专业化方向做出改善、发展与开拓。

在制定《华文独中辅导工作办法》前，为了解现阶段独中推行辅导工作的实际概况和辅导人员对辅导工作的意见，董总学生事务局向全国独中发出《全国华文独中辅导工作》调查问卷。调查问卷共发出 61 份，回收 55 份，回收率达 90%。问卷回收的基本情况如下：

表 1 问卷回收情况（实际回收 / 应回收）

	大型	中型	小型	总份数	回收率
北马	0/1	5/5	2/3	7/9	78%
霹雳	2/2	2/3	4/4	8/9	89%
雪隆森	5/6	4/4	0/0	9/10	90%
柔甲*	7/7	3/3	0/0	10/10	100%
沙巴	3/3	2/2	4/4	9/9	100%
砂拉越	3/3	2/3	7/8	12/14	86%
总数	20/22	18/20	17/19	55/61	90%
回收率	91%	90%	90%	90%	

\*大型 >801 人；中型 301~800 人；小型 <300 人

\*含宽柔古来分校，柔甲应收 10 份问卷，总数为 61 份

## 调查结果

问卷分为 A 卷“独中辅导工作概况调查”和 B 卷“独中辅导工作意见调查”两个部分。

### 一、A 卷“独中辅导工作概况调查结果”

A 卷主要在于了解：

1. 独中设置辅导处的情况；
2. 独中推展有关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与重要性

#### 1. 独中设置辅导处的情况

根据回收的 55 份问卷中，有 39 所设有辅导处；另外 6 所未回收的学校中有 3 所已设置辅导处，因此 2007 年共有 42 所有设置辅导处（包括宽柔古来分校）。

表 1-1 2007 年独中设置辅导处的情况

	大型	中型	小型	总数
北马	1	3	2	6/9
霹雳	2	3	3	8/9
雪隆森	4	3	0	9/10
柔甲	8	1	0	8/10
沙巴	2	1	0	3/9
砂拉越	3	2	3	8/14
总数	18/19	9/15	7/12	42/61

## 2.独中对推展各项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和重要性

本项目仅针对 55 份回收的问卷进行分析，问卷调查结果仅是对整体情况进行了解，并不针对个别学校进行比较。填答 A 卷的学校中，有 39 所学校有辅导处，16 所没有辅导处。因此以下将 55 所学校按“有辅导处”和“无辅导处”进行分类后，再对其辅导工作进行了解。

从表 1-2 可得，已设置或未设置辅导处的独中都普遍在推展“生涯/升学辅导工作”，且给予重视的程度也高于其他的辅导工作，可见“升学辅导”在独中具有不可忽视的地位。其他的辅导工作虽未被普遍推行，不过所有学校都认为其具有一定的重要性。已设置辅导处的学校对“一般辅导”、“生活辅导”与“学习辅导”的推展不多，与辅导处人员编制有关。

表 1-2 一般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及该工作对该校的重要性

各项辅导工作	有辅导处 (39)		无辅导处 (16)	
	实际情况*	重要性*	实际情况	重要性
一般辅导工作	2.82	3.81	2.04	3.42
生活辅导工作	2.84	3.80	2.41	3.82
生涯/升学辅导工作	<b>3.64</b>	<b>4.06</b>	<b>3.26</b>	<b>3.91</b>
学习辅导工作	2.78	3.6	2.18	3.82

\* “实际情况”得分越高，表示愈多执行该工作；得分越低，表示愈少进行该工作

\* “重要性”得分越高，表示该辅导工作越重要；得分越低，表示越不重要。

## 2.1 一般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及重要性

从表 1-3 可知，已设置辅导处的 39 所独中，“经常”在进行的一般辅导工作是：实施个别辅导、建立学生资料、初一和初二的班级辅导活动及制定辅导工作计划；“偶尔”在进行的工作包括：招生工作、带领学生辅导团、实施心理测验。而在重要性方面，上述学校都认为一般辅导工作的内容对该校很重要。

没有设置辅导处的 16 所学校，大部分的辅导工作都无法进行，“偶尔”进行的工作只有一项，即是建立学生资料。这里的学生资料相信仅是一般学生的学籍资料，而非供辅导用途的辅导资料。而在重要性的评价方面，未设置辅导处的学校认为有关工作对该校都很重要，尤其是实施个别辅导。

表 1-3 一般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及该工作对该校的重要性

一般辅导	有辅导处		无辅导处(所)	
	实际情况	重要性	实际情况	重要性
预备班	1.8	3.8	1.4	3.2
<b>初一</b>	<b>4.0</b>	<b>4.2</b>	2.8	3.3
<b>初二</b>	<b>4.0</b>	<b>4.1</b>	2.8	3.3
初三	3.0	<b>4.3</b>	2.1	3.2
高一	2.5	<b>4.1</b>	1.7	3.1
高二	2.3	<b>4.1</b>	1.7	3.1
高三	2.3	<b>4.2</b>	1.4	3.2
<b>实施个别辅导</b>	<b>4.1</b>	<b>4.4</b>	2.8	<b>4.1</b>
实施小团体辅导	2.7	3.6	2.0	3.6
<b>参与招生工作</b>	<b>3.8</b>	<b>4.0</b>	2.5	3.5
出版校内辅导刊物	1.7	3.0	1.3	2.9
带领学生辅导团队或义工	3.3	3.7	2.2	3.6
实施心理测验	3.1	3.6	1.7	3.7
<b>建立学生资料</b>	<b>4.2</b>	<b>4.3</b>	<b>3.1</b>	3.9
处理辅导信箱、网络	1.7	3.3	1.7	3.6
<b>制定辅导工作计划与进度</b>	<b>4.3</b>	<b>4.1</b>	1.7	3.9

辅导会议	2.9	3.7	1.7	3.0
辅导工作评鉴	2.1	3.6	1.4	3.4
辅导工作研究	1.6	3.4	1.5	3.3
提供教师咨询服务	2.9	3.6	2.3	3.8
教师培训活动	2.7	3.6	2.0	3.5
社区辅导资源	2.4	3.7	1.6	3.5

## 2.2 独中推展生活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及重要性

有辅导处的独中“经常”在执行的生活辅导工作有：新生入学辅导和举办相关活动。未设置辅导处的独中，大部分工作仅是偶尔执行，但认为其具有一定的重要性。

表 1-4 生活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及该工作对该校的“重要性”

生活辅导	有辅导处		无辅导处	
	实际情况	重要性	实际情况	重要性
<u>举办生活辅导的系列活动</u>	<u>3.9</u>	<u>4.3</u>	2.9	<u>4.1</u>
<u>新生入学辅导</u>	<u>4.5</u>	<u>4.5</u>	2.9	<u>4.1</u>
插班生生活辅导	2.7	3.7	2.2	3.5
外籍生生活辅导	2.0	3.4	2.0	3.2
住宿生生活辅导	2.5	3.7	2.8	3.9
<u>问题行为的调查和处理</u>	<u>3.5</u>	<u>4.0</u>	2.7	<u>4.4</u>
身体健康检查	2.0	3.1	1.9	3.6
家庭访问	2.3	3.7	1.9	3.7

## 2.3 独中推展生涯与升学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及重要性

“生涯与升学辅导工作”在独中辅导工作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和比例。有辅导处的独中“经常”执行的升学与升学辅导工作是：举办活动、升学资料、升学咨询与辅导、初三升高一选科辅导、毕业生调查、奖贷助学金。未设置辅导处的学校，“经常”执行的工作仅是“提供升学资料”。

表 1-5 生涯 / 升学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及该工作对该校的重要性

生涯/升学辅导	有辅导处		无辅导处	
	实际情况	重要性	实际情况	重要性
<u>举办生涯/升学的系列活动</u>	<u>4.2</u>	<u>4.4</u>	3.0	<u>4.0</u>
<u>提供升学资料</u>	<u>4.2</u>	<u>4.3</u>	<u>4.0</u>	<u>4.3</u>
<u>升学咨询、辅导</u>	<u>4.0</u>	<u>4.3</u>	3.6	<u>4.1</u>
就业咨询、辅导	2.8	3.5	2.1	3.6
<u>办理升学手续</u>	3.2	<u>4.0</u>	2.9	<u>4.0</u>
<u>初三升高一选科辅导</u>	<u>4.0</u>	<u>4.3</u>	2.7	3.8
高三统考选科辅导	2.7	3.8	3.1	<u>4.0</u>
<u>毕业生调查</u>	<u>3.8</u>	<u>4.1</u>	3.4	<u>4.0</u>
<u>奖贷助学金咨询与申办</u>	<u>3.8</u>	<u>4.0</u>	3.5	<u>4.1</u>

## 2.4 独中推展学习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及重要性

目前不论有无设置辅导处的独中对学习辅导方面的工作进行得较少，都仅是偶尔执行。

表 1-6 学习辅导工作的实际情况及该工作对该校的重要性

学习辅导	有辅导处		无辅导处	
	实际情况	重要性	实际情况	重要性
举办学习辅导的系列活动	3.3	<b>4.0</b>	2.4	3.8
进行学习困扰的调查与辅导	2.8	3.6	2.1	<b>4.0</b>
学习方法、策略的辅导	3.2	3.7	2.2	<b>4.0</b>
资优及特殊才能学生辅导	2.0	3.1	2.0	3.9
低成就学生辅导	3	3.6	2.2	3.9

## 二、B 卷“独中辅导工作意见调查结果”

B 卷主要在于：

1. 了解独中辅导人员的背景与工作概况；
2. 了解独中辅导人员的困难及期待；
3. 收集独中辅导人员对于“行政工作”、“授课节数”、“师生比例”等的意见；

### 1. 独中辅导人员的背景与工作概况

41 位为专任辅导人员，83 位是兼任辅导人员，另 4 位不详。B 卷排除了 21 份不完整的问卷，最后共收集了 87 位负责辅导相关工作老师的意见。在辅导人员的专业背景方面，从表 2-2 可得，具辅导或相关专业背景者不到五成，半数以上的辅导人员没有具备专业或相关专业背景。

表 2-1 专任与兼任辅导老师的比例 (N=103)

专 / 兼任	人数
专任	41 位
兼任	62 位

表 2-2 辅导老师的专业背景和最高学历

辅导人员的专业背景 (%) N=123		辅导人员的最高学历 (%) N=87	
本专业	25 人 (20.3%)	专科文凭	7 人 (8%)
相关科系*	18 人 (14.6%)	学士	<b>67 人 (77%)</b>
非相关科系	<b>76 人 (61.8%)</b>	硕士	10 人 (11%)
不详	4 人 (3.25%)	不详	3 人 (4%)

\*相关科系：教育系、社会教育、社工等

根据辅导人员执行的工作内容，将之分为 A、B 两类。A 类辅导人员有 58 位，执行的辅导工作较多，包括执行预防性辅导和行政工作；B 类辅导人员主要处理行政工作，较少涉及预防性辅导工作。

表 2-3 依辅导工作内容分为 A、B 类的独中辅导人员

	工作内容	人数
A 类	有处理个案、团体辅导、辅导活动课、心理测验、带领辅导义工团、选科辅导等	58 位
B 类	主要处理行政工作，如提供升学资料、办理升学手续、毕业生调查等行政作业	29 位

## 2. 独中辅导人员的困难与期待

A 类教师在辅导工作中遇到较多的困难主要是：缺乏人手、行政工作量大及校内其他老师的辅导知能不足。上述三项困难也是他们迫切希望能改善的。

表 2-4 A、B 类教师在困难方面的得分比较

	缺乏人手	缺乏经费	缺乏教材	欠缺目标	欠缺培训	行政工作	授课时数	个人能力	同事认同	教师辅导知能不足	领导认同
A 类	<u>3.64</u>	2.92	3.34	2.79	3.35	<u>3.75</u>	3.13	3.42	3.09	<u>3.58</u>	2.79
B 类	3.2	2.8	3.4	3	3.3	<u>3.6</u>	3.4	3.5	2.8	3.3	2.7
总体	<u>3.5</u>	2.9	3.3	2.9	3.3	<u>3.7</u>	3.2	3.4	3	<u>3.5</u>	2.8

表 2-5 A、B 类教师在期待方面的得分比较

	缺乏人手	缺乏经费	缺乏教材	欠缺目标	欠缺培训	行政工作	授课时数	个人能力	同事认同	教师辅导知能不足	领导认同
A 类	<u>3.57</u>	2.94	3.47	3.06	3.44	<u>3.65</u>	3.1	3.44	3.1	<u>3.69</u>	3.06
B 类	3.3	2.9	<u>3.6</u>	3.3	<u>3.5</u>	3.4	3.4	3.3	3.2	<u>3.6</u>	3
总体	<u>3.5</u>	2.9	<u>3.5</u>	3.2	<u>3.5</u>	<u>3.6</u>	3.2	3.4	3.1	<u>3.6</u>	3

## 3. 独中辅导人员对辅导工作推展的意见

### 3.1 对辅导工作推展的意见

普遍上大家都认同学校辅导工作的重要性、认为应将辅导工作所需的经费预算列入学校年度的经费预算，以利辅导工作的推展。同时，大家也一致认同建立独中辅导工作办法的重要性，且认为辅导工作办法的建立有助于其在校推展辅导工作。

表 2-6 对辅导工作推展的意见

	辅导工作的重要性	建立《独》的重要性	《独》推动辅导工作的重要性	编列预算的重要性
A 类	<u>4.6</u>	<u>4.35</u>	<u>4.21</u>	<u>4.2</u>
B 类	<u>4.5</u>	<u>4.3</u>	<u>4.3</u>	<u>4</u>
总体	<u>4.6</u>	<u>4.3</u>	<u>4.2</u>	<u>4.1</u>

### 3.2 对行政工作量的意见

33 人认为因承担行政工作量太多，导致分配给辅导工作的时间有限、体力不足、无法专心辅导工作，以致影响辅导成效。希望能减少的非关辅导工作包括：学校大型活动、运动会等。

表 2-7 非关辅导的行政工作对辅导工作的影响

	有影响	没有影响
人数	33	10



### 3.3 对授课节数的意见 (58 位 A 类辅导人员)

辅导教师多担任 15 节以上的教学, 相形之下, 个案辅导的时间被压缩, 也难以实施其他预防性工作, 辅导绩效受影响。

表 2-8 对授课节数的意见

授课节数	太多		适中	
	节数 (人)	总人数	节数 (人)	总人数
26-30 (1)	23		15 节以上	28
21-25 (6)			(10)	
16-20 (11)			15 节以下	
8-10 (3)			(16)	
不详 (2)			不详 (2)	

### 3.4 对师生比例的意见

表 2-9 对师生比例的意见

	大型独中	中型独中	小型独中
不合理的师生比例	1: 400	1: 150	1: 200
	1: 500	1: 465	
	1: 600	1: 646	
	1: 800	1: 700	
	1: 1349.5		
	1: 1775		
合理的师生比例	1: 2674		
	1: 200	1: 100	1: 10
	1: 300		
	1: 320		
	1: 350		
	1: 400		
1: 500			
1: 40 (班)			

- (1) 麻坡中化中学  
CHUNG HWA HIGH SCHOOL  
14, Jalan Junid,  
84000 Muar, Johor.  
Tel : 06-9522632 ext. 15 校长室  
ext. 18 教务处  
06-9546332 (教务处)  
Fax : 06-9515611
- (2) 利丰港培华独立中学  
PEI HWA HIGH SCHOOL  
53, Sungai Mati,  
84400 Muar, Johor.  
Tel : 06-9751032  
06-9756581  
Fax : 06-9751798
- (3) 居銮中华中学  
CHONG HWA HIGH SCHOOL  
Jalan Sekolah Chong Hwa,  
86000 Kluang, Johor.  
Tel : 07-7724021 (教务)  
07-7724019  
07-7712034 (事务)  
Fax : 07-7722953
- (4) 永平中学  
YONG PENG HIGH SCHOOL  
Jalan Sekolah China,  
83700 Yong Peng, Johor.  
Tel : 07-4671611  
Fax : 07-4671611

- (5) 峇株华仁中学  
CHINESE HIGH SCHOOL  
Jalan Tanjong Laboh,  
83000 Batu Pahat, Johor.  
Tel : 07-4341186  
07-4326724  
Fax : 07-4321493
- (6) 新文龙中华中学  
CHONG HWA HIGH SCHOOL  
83100 Rengit,  
Batu Pahat, Johor.  
Tel : 07-4241148  
Fax : 07-4241827
- (7) 笨珍培群独立中学  
PEI CHUN HIGH SCHOOL (IND.)  
Pontian Besar,  
82000 Pontian, Johor.  
Tel : 07-6873980  
Fax : 07-6874039
- (8) 新山宽柔中学  
FOON YEW HIGH SCHOOL  
59-C, Jalan Ibrahim Sultan,  
80300 Johor Bahru, Johor.  
Tel : 07-2224446 (教务)  
07-2224655 (事务)  
Fax : 07-2221591

- (9) 宽柔中学古来分校  
SEKOLAH MENENGAH FOON YEW — KULAI  
Lot 1591, 1592, 1603 (Zon 24) ,  
Jalan Persiaran Indahpura 6,  
Taman Indahpura,  
81000 Kulai, Johor.  
Tel : 07-6636036 (校长室)  
07-6636479 (教务处)  
07-6636892 (训导处)  
Fax : 07-6636446
- (10) 马六甲培风中学  
PAY FONG HIGH SCHOOL  
40, Jalan Tan Chay Yan,  
75300 Melaka.  
Tel : 06-2824217  
06-2824418 (董事会)  
Fax : 06-2815536
- (11) 芙蓉中华中学  
CHUNG HUA HIGH SCHOOL  
P. O. Box 154,  
Jalan Tun Dr. Ismail,  
70710 Seremban, Negeri Sembilan.  
Tel : 06-7612782  
Fax : 06-7621890
- (12) 波德申中华中学  
CHUNG HUA MIDDLE SCHOOL  
P. O. Box 29,  
71007 Port Dickson, Negeri Sembilan.  
Tel : 06-6471282  
Fax : 06-6472899

(13) 吉隆坡循人中学  
TSUN JIN HIGH SCHOOL  
6, Jalan Loke Yew,  
55200 Kuala Lumpur.  
Tel : 03-92214371  
03-92214368  
Fax : 03-92225004

(14) 吉隆坡坤成女子中学  
KUEN CHENG GIRLS' HIGH SCHOOL  
Jalan Syed Putra,  
50460 Kuala Lumpur.  
Tel : 03-22732713  
03-22744941  
Fax : 03-22743460

(15) 吉隆坡尊孔独立中学  
CONFUCIAN PRIVATE SECONDARY SCHOOL  
Lorong Hang Jebat,  
50150 Kuala Lumpur.  
Tel : 03-20261086  
03-20261087  
Fax : 03-20724463

(16) 吉隆坡中华独立中学  
CHONG HWA INDEPENDENT HIGH SCHOOL  
Jalan St. Thomas,  
3 1/2 miles,  
Off Jalan Ipoh,  
51100 Kuala Lumpur.  
Tel : 03-62587946  
03-62588560  
Fax : 03-62570758

(17) 巴生光华（独立）中学  
KWANG HUA (PRIVATE) HIGH SCHOOL  
1, Jalan 17, Kawasan 17,  
Taman Eng Ann,  
41150 Klang, Selangor.  
Tel : 03-33416650  
Fax : 03-33411133

(18) 巴生滨华中学  
PIN HWA HIGH SCHOOL  
13, Jalan Goh Hock Huat,  
41400 Klang, Selangor.  
Tel : 03-33426388  
Fax : 03-33438128

(19) 巴生兴华中学  
HIN HUA HIGH SCHOOL  
141, Persiaran Raja Muda Musa,  
41200 Klang, Selangor.  
Tel : 03-33714241  
03-33714801  
Fax : 03-33713005

(20) 巴生中华独立中学  
CHUNG HUA INDEPENDENT HIGH SCHOOL  
129, Jalan Kota Raja,  
41000 Klang, Selangor.  
Tel : 03-33728632  
Fax : 03-33713299

- (21) 怡保深斋中学  
SHEN JAI HIGH SCHOOL  
Lot No 6452,  
8225 Mukim Sungai Raja,  
Daerah Kinta, Off Jalan Gopeng,  
31300 Ipoh, Perak.  
Tel : 05-3126612  
05-3126717  
Fax : 05-3126590
- (22) 霹靂育才独立中学  
PERAK YUK CHOY HIGH SCHOOL (PTE)  
Lots 14737, 14738, 18532,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Tel : 05-5260963  
05-5267912  
Fax : 05-5261510
- (23) 怡保培南中学  
POI LAM HIGH SCHOOL  
Lot 18274,  
Jalan Simpang Pulai Pangkalan,  
31500 Lahat, Perak.  
Tel : 05-3215289  
05-3218120  
Fax: 05-3217023

- (24) 班台育青中学  
YIK CHING HIGH SCHOOL  
34900 Pantai Remis, Perak.  
Tel : 05-6771379  
Fax : 05-6771379
- (25) 江沙崇华独立中学  
TSUNG WAH (PRIVATE) SECONDARY SCHOOL  
Lot 2366,  
Jalan Sultan Iskandar Shah,  
33000 Kuala Kangsar, Perak.  
Tel : 05-7761484  
Fax : 05-7761484
- (26) 曼绒南华独立中学  
SEKOLAH TINGGI NAN HWA (SUWA)  
Lot 2446,  
Kampong Sungai Wangi,  
32400 Ayer Tawar, Perak.  
Tel : 05-6913457 (教务)  
05-6911442 (事务)  
Fax : 05-6915399

(27) 金宝培元独立中学  
PEI YUAN HIGH SCHOOL (PRIVATE)  
9, Dipang Road,  
31900 Kampar, Perak.  
Tel : 05-4661363  
Fax : 05-4661363

(28) 安顺三民独立中学  
SEKOLAH MENENGAH SAN MIN (SUWA)  
Jalan Sungai Nibong,  
36000 Telok Intan, Perak.  
Tel : 05-6221622  
05-6223196  
Fax : 05-6223196

(29) 太平华联中学  
HUA LIAN HIGH SCHOOL  
2, Jalan Tokong,  
34000 Taiping, Perak.  
Tel : 05-8072208  
05-8061520  
Fax : 05-8061520

(30) 吉兰丹中华独立中学  
CHUNG HWA INDEPENDENT HIGH SCHOOL  
Kok Lanas, Lot 1614,  
16450 Keteroh, Kota Bharu, Kelantan.  
Tel : 09-7887671  
Fax : 09-7887672

(31) 双溪大年新民独立中学  
SIN MIN HIGH SCHOOL  
Lot 12233, Fasa 2, Taman Keladi,  
08000 Sungai Petani, Kedah.  
Tel : 04-4211060  
Fax : 04-4211273

(32) 亚罗士打新民独立中学  
SEKOLAH MENENGAH SIN MIN  
Jalan Alor Mengkudu,  
Mukim Derga,  
05400 Alor Setar, Kedah.  
Tel : 04-7320021  
Fax : 04-7318595

(33) 亚罗士打吉华独立中学  
KEAT HWA HIGH SCHOOL  
500, Jalan Teratai,  
Off Jalan Pegawai,  
05050 Alor Setar, Kedah.  
Tel : 04-7771222  
Fax : 04-7771224

(34) 大山脚日新独立中学  
JIT SIN INDEPENDENT HIGH SCHOOL  
Jalan Aston,  
14000 Bukit Mertajam, Pulau Pinang.  
Tel : 04-5305063 (教务)  
Fax : 04-5383173

- (35) 檳城韓江中學  
HAN CHIANG HIGH SCHOOL  
Jalan Han Chiang,  
11600 Pulau Pinang.  
Tel : 04-2817181  
04-2811533 (教務)  
Fax : 04-2812213
- (36) 檳城鐘靈 (獨立) 中學  
CHUNG LING (PTE) HIGH SCHOOL  
Kampong Bahru,  
11400 Pulau Pinang.  
Tel : 04-8283655  
Fax : 04-8280656
- (37) 檳城檳華女子獨立中學  
PENANG CHINESE GIRLS' PRIVATE HIGH SCHOOL  
2, Jalan Gottlieb,  
10350 Pulau Pinang.  
Tel : 04-2281604  
Fax : 04-2281604
- (38) 檳城菩提獨立中學  
PHOR TAY PRIVATE HIGH SCHOOL  
19-A, Jalan Bagan Jermal,  
10250 Pulau Pinang.  
Tel : 04-2271469  
Fax : 04-2271469

- (39) 古晉中華第一中學  
CHUNG HUA MIDDLE SCHOOL NO. 1  
P. O. Box 328,  
93704 Kuching, Sarawak.  
Tel : 082-331599  
Fax : 082-335223
- (40) 古晉中華第三中學  
CHUNG HUA MIDDLE SCHOOL NO. 3  
P. O. Box 558,  
93712 Kuching, Sarawak.  
Tel : 082-331877  
Fax : 082-339750
- (41) 古晉中華第四中學  
CHUNG HUA MIDDLE SCHOOL NO. 4  
P. O. Box 1244,  
93724 Kuching, Sarawak.  
Tel : 082-243860  
Fax : 082-252499
- (42) 石角民立中學  
BATU KAWA MIN LIT SECONDARY SCHOOL  
P. O. Box 1222,  
93724 Kuching, Sarawak.  
Tel : 082-682788  
Fax : 082-682788

(43) 西连民众中学  
SERIAN PUBLIC SECONDARY SCHOOL  
P. O. Box 37,  
94707 Serian, Sarawak.  
Tel : 082-874073  
Fax : 082-874779

(44) 诗巫光民中学  
GUONG MING MIDDLE SCHOOL  
P. O. Box 398,  
96007 Sibü, Sarawak.  
Tel : 084-319564  
Fax : 084-319564

(45) 诗巫黄乃裳中学  
WONG NAI SIONG SECONDARY SCHOOL  
P. O. Box 933,  
96008 Sibü, Sarawak.  
Tel : 084-215732  
Fax : 084-215784

(46) 诗巫建兴中学  
KIANG HIN MIDDLE SCHOOL  
P. O. Box 1698,  
96008 Sibü, Sarawak.  
Tel : 084-320219  
Fax : 084-348972

(47) 诗巫公教中学  
CATHOLIC HIGH SCHOOL  
P. O. Box 383,  
96007 Sibü, Sarawak.  
Tel : 084-322327  
Fax : 084-320318

(48) 诗巫公民中学  
CITIZEN MIDDLE SCHOOL  
P. O. Box 515,  
96007 Sibü, Sarawak.  
Tel : 084-351392

(49) 民都鲁开智中学  
KAI DEE MIDDLE SCHOOL  
P. O. Box 2922,  
97012 Bintulu, Sarawak.  
Tel : 086-339339  
Fax : 086-337979

(50) 美里培民中学  
PEI MIN MIDDLE SCHOOL  
Lorong 4,  
P. O. Box 197,  
98007 Miri, Sarawak.  
Tel : 085-432448  
Fax : 085-421331

(51) 美里廉律中学  
RIAM ROAD MIDDLE SCHOOL  
P. O. Box 209,  
98007 Miri, Sarawak.  
Tel : 085-612423  
Fax : 085-615176

(52) 泗里奎国立中学  
MING LIK SECONDARY SCHOOL  
P. O. Box 131,  
96107 Sarikei, Sarawak.  
Tel : 084-651124  
Fax : 084-651124

(53) 沙巴崇正中学  
SABAH TSHUNG TSIN SECONDARY SCHOOL  
P. O. Box 11135,  
88812 Kota Kinabalu, Sabah.  
Tel : 088-254154  
088-257194  
Fax : 088-235978

(54) 沙巴建国中学  
KIAN KOK MIDDLE SCHOOL  
P. O. Box 10965,  
88810 Kota Kinabalu, Sabah.  
Tel : 088-215959  
088-254915  
088-216520 (教务处)  
Fax : 088-240241

(55) 沙巴吧巴中学  
PAPAR MIDDLE SCHOOL  
P. O. Box 142,  
89608 Papar, Sabah.  
Tel : 088-913955  
Fax : 088-913955

(56) 沙巴保佛中学  
BEAUFORT MIDDLE SCHOOL  
P. O. Box 111,  
89807 Beaufort, Sabah.  
Tel : 087-211434  
Fax : 087-225892

(57) 丹南崇正中学  
TENOM TSHUNG TSIN SECONDARY SCHOOL  
P. O. Box 156,  
89908 Tenom, Sabah.  
Tel : 087-735698  
Fax : 087-735990

(58) 斗湖巴华中学  
SABAH CHINESE HIGH SCHOOL  
P. O. Box 489,  
91007 Tawau, Sabah.  
Tel : 089-759237  
Fax : 089-777658  
089-772975



- (59) 古达培正中学  
 PEI TSIN HIGH SCHOOL  
 P. O. Box 227,  
 89058 Kudat, Sabah.  
 Tel : 088-611948  
 Fax : 088-611948
- (60) 沙巴拿笃中学  
 LAHAD DATU MIDDLE SCHOOL  
 P. O. Box 60246,  
 91112 Lahad Datu, Sabah.  
 Tel : 089-882002  
 Fax : 089-887787
- (61) 山打根育源中学  
 YU YUAN SECONDARY SCHOOL  
 P. O. Box 968,  
 90710 Sandakan, Sabah.  
 Tel : 089-218843  
       089-215762  
 Fax : 089-218843

## 辅导咨询机构

## 1. 社会辅导机构:

服务项目:			
青少年辅导、生活危机调适、男女情感协谈、情绪疏导、自杀防治等一般心理辅导。			
序	机构名称	地点	电话 / E-mail
1	博爱辅导中心	吉隆坡总会	03-77855955 agapel@po.jaring.my
		马六甲分会	06-2819659 agapemy@myjaring.net
		新山分会	07-2349195 agapejb@tm.net.my
		檳城分会	04-2280709
		亚庇分会	088-230357 vyk@pd.jaring.my
		古晋分会	082-334510
2	文桥传播中心辅导室	吉隆坡	03-92877251 03-20704277 03-20704171 bridge@mol.net.my b_counsel@yahoo.com

3	生命线协会	吉隆坡	03-92850039 03-92850049 03-92850279 llcare@tm.net.my
4	新纪元学院 辅导中心	加影	03-87392770 分机 6211, 6212 counselling@newera.edu.my
5	爱心线 电话辅导	檳城 总会	04-6429429 04-6437833 mitrakl@thanhsiang.org
		吉隆坡 分会	03-79836399 03-79809784 mitrakl@thanhsiang.org
6	张碧芳辅导室	八打灵	03-77267577 03-77267578 jacchong@tm.net.my
7	雪华堂 谘商辅导中心	吉隆坡	03-22721195 03-22739195
8	心灯心理咨询 辅导协会	八打灵	03-78049154 03-78049157 ybam@streamyx.com
9	红新月会电话 辅导咨询服务	吉隆坡	03-42578122 03-42578726

10	中信。飞跃家 庭服务中心	雪兰莪	03-89451612 publication@ccmfy.org
11	防止自杀协会	八打灵	03-79568144 03-79568145 sam@befrienders.org.my
		怡保	05-5477933 05-5477955
		檳城	04-2815161 04-2811108
		马六甲	06-2842500 06-2842700
12	森华堂 辅导中心	芙蓉	06-7611112 huatangns@po.jaring.my
13	益人社会服务 中心	居銮	07-7768618 edenklu@tm.net.my

## 2. 社会关怀中心:

服务项目:			
问题少女、未婚妈妈、受虐待妇女、家庭暴力、强暴、爱滋病咨询等辅导。			
序	机构名称	地址	电话 / E-mail
1	雪兰莪马华妇女辅导局	吉隆坡	03-21618044
2	AWAM 全国妇女醒觉运动组织	八打灵	03-79570224 03-78770224 03-78774221
3	未婚妈妈之家	怡保	05-5472085
		雪兰莪	03-4563852
		柔佛	07-3873623
		亚庇	088-237575
4	爱怀之家	吉隆坡	03-79604737
		八打灵	03-79550663
5	WAO 妇女援助中心	八打灵	03-79563488 03-79603030 wao@po.jaring.my
6	Women's center for change (WCC)	檳城	04-2280342 wcc@wccpenang.org
7	Pusat Kebahagiaan Remaja & Wanita (KEWAJA)	雪兰莪	03-61857736

8	防止爱滋病理事会	吉隆坡	03-77850133 03-77850134
9	MMA 爱滋病辅导	吉隆坡	03-40420617
10	爱滋资源服务社	吉隆坡	03-40453686
11	青少年投诉热线电话	吉隆坡	1800-88-0342
12	中央政府社会福利部	吉隆坡	03-22925011 03-22926116

### 3. 法律咨询:

序	机构名称	地址	电话 / E-mail
1	政府法律咨询中心	吉隆坡	03-26987809
2	Bar Council Legal Aid Centre	吉隆坡	03-26913005 lacklb@streamyx.com
3	律师公会 法律咨询中心	博特拉再也	03-26935733
		吉隆坡	03-26942700
		雪兰莪	03-88881957
		檳城	04-2623563
		吉打	04-7338116
		玻璃市	04-9772377
		马六甲	06-2841952
		森美兰	06-7630457
		柔佛	07-2234960
		吉兰丹	09-7482548
		彭亨	09-5161135